

四、应许的儿女 加四：8 至五：1

保羅以「我們的心呼叫阿爸父」結束前一大段的論述（三：6 至四：7），他回過頭來再一次發出呼籲，加拉太人哪！回顧今昔，你們的身分已經是上帝的兒子！你們怎能走回頭路，再去過你們從前被「世上小學」綑綁的奴隸生活？

保羅情真意切地向加拉太人發出呼籲，他回顧從前初次在他們中間時，加拉太人是如何以愛心接待他，他們敬重保羅的權柄，承認保羅是基督的使徒，然而今非昔比，如今他們熱心接待的是假教師，他們更喜歡假教師所傳的「另外一個福音」，他們反過來敵視保羅，是因為他們不喜歡保羅所傳的「真理」。

加拉太教會是保羅在第一次宣教旅行時所結出的果子，他們是保羅在福音裡所生的屬靈兒女，彷彿一位慈父面對誤入歧途的兒子，保羅從內心呼喚他們回到正途：「我的孩子們哪，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。」從前保羅曾為加拉太人悔改歸主經歷到有如臨盆的痛苦，他形容自己為了他們，再次經歷到生產之痛，他渴望他們有一天在基督裡長大成熟。

為了向加拉太人說明律法的過時，保羅又回到了亞伯拉罕的時代，他以當代猶太人所熟悉並能接受的拉比釋經，對創世紀的一段歷史做出了重新的詮釋，保羅以兩個婦人、兩個約和兩個耶路撒冷來說明，以遵行律法作為得救的途徑只有死路一條，惟有應許的兒女才能承受屬靈的產業。

加拉太人哪！你們是憑應許所生的兒女，你們是自由人！不要再當奴隸！

主題

保羅向加拉太人說明他們是應許的兒女

大綱

- (1)、保羅呼籲加拉太人回到他所傳給他們的福音（加四：8-20）
- (2)、保羅以兩個婦人的比喻向加拉太人說明他們是應許的兒女（加四：21 至五：1）

問題討論

一、加四：8-10 保羅為加拉太人擔心甚麼？加拉太人的景況如何？他們有在基督裏長大成熟嗎？

二、保羅勸加拉太人「要像我一樣」是甚麼意思？參徒二十六：28-29。保羅所說「我也像你們一樣」又是甚麼意思？參林前九：20-22。

三、從前保羅在加拉太人中間傳福音的時候，他的身體有甚麼狀況？加拉太人如何對待他？如今加拉太人對保羅的態度有什麼改變？為什麼？

四、加四：17 假教師對加拉太人做了甚麼？這些人熱心對待加拉太人的動機是甚麼？

五、對比於假教師不良的動機，保羅如何對待加拉太人？保羅說他為加拉太人「再受生產之苦」是甚麼意思？他對加拉太人有甚麼熱切的期望？

六、從加四：8-20 保羅迫切的呼籲中，你如何觀察到他對加拉太教會有如父親的愛？

七、加四：21-31 保羅這一段論述的對象是那種背景的人？這個比方的歷史背景是甚麼？參創十六、十七、十八、二十一章。亞伯拉罕有那兩個兒子？他們的母親是誰？這兩個兒子的出生有甚麼不同？

八、在保羅所說的這個寓意比方中，這兩位母親各自代表甚麼？兩個約是指甚麼？兩個耶路撒冷代表的又是甚麼？她們所生的兒女有甚麼不同的身分？

九、加四：27 保羅引用賽五十四：1，從這節經文的上下文觀察，他要說明甚麼？

十、加四：28-31 保羅如何將兩個婦人的比喻應用在當時的處境？自由婦人撒拉的兒女代表誰？使女夏甲的兒女又代表誰？應許的兒女會受到誰的迫害？然而承受產業的是誰？

十一、加五：1 保羅以簡短的一道命令總結了他對加拉太人的期望，保羅的命令是甚麼？加拉太人當如何行，才能在真道上站穩不動搖？

反思和應用

(1)、基督徒是因為認識上帝而信主？還是因為被上帝所認識而歸向上帝？有甚麼差別嗎？

(2)、你曾經見到基督徒在信主以後仍然保留原來的宗教習慣嗎？這樣的行為對他有甚麼害處？你如何勸導這樣的人？在你信耶穌以前，你曾信奉其它的宗教或民間信仰嗎？你仍信風水或紫微斗數嗎？你會過任何其他宗教節日嗎？你是否在信主以後就放棄了這些？為什麼？

(3)、基督徒是否有可能將得救的確據建立在熱心的事奉上？讀經、禱告、奉獻、參加聚會、關懷弱勢……然而卻沒有依靠耶穌，不知不覺走上靠行為得救之路？

(4)、你認為一個信主的人為何在嚐過主恩的滋味之後，卻又回到信主之前的生活？加拉太人如何成為一面鏡子、向我們提出警告？

(5)、如果你是傳道人，你認同你的羊群嗎？你會和他們打成一片嗎？你敢對你所牧養的弟兄姊妹說「你們要向我一樣」嗎？

(6)、上帝的應許是絕對不會失效的，當你明白你的得救是建立在上帝的應許上，你的感受是甚麼？感恩？欣喜？絕對的安全感？真實的盼望？

註解

加四：10 加拉太人謹守的是甚麼？

「日子、月分、節期、年分」可指在小亞細亞異教徒之中類似邪術的宗教節日，也可指猶太教傳統的宗教節日，從保羅的論述來看，後者的解釋更有可能，如此，假教師要求加拉太人遵行的不只是受割禮和飲食條例（參加二：14），還包括其它猶太教的禮儀；不過保羅也可能只是舉例說明，指責加拉太人倒退回到了宗教經驗的初階班。

加四：13-14 保羅的身體有甚麼疾病？

從保羅的信裏以及使徒行傳的背景中，我們都無法確知保羅到底得的是甚麼病，只能推測保羅不是舊病復發（可能是林後十二：7的「一根刺」），就是忽然染病，以致不得不停留在加拉太，因此在這段時間有機會傳福音給加拉太人。

加四：21-31 保羅是在寓意解經嗎？

保羅使用了第一世紀猶太拉比所使用的一種寓意解經，稱為「米大示」，這種解經方法最重要的特徵是直接引用或是隱射一段經文，但對這段經文的解釋和應用不一定和這段經文的原意有關，解經者的目的是為了處理聽眾或讀者所面對特別的處境。在加拉太教會中教導外邦基督徒必須受割禮的是猶太基督徒，保羅用猶太人所熟悉並且能接受的解經方法來向他們說明，基督徒是亞伯拉罕應許的兒女，已經脫離了律法的網綁。

加四：24-26 兩個母親代表了甚麼？

夏甲代表西乃山之約，亦即摩西律法，她所生的兒女都成為在律法之下的奴僕，她也代表了地上的耶路撒冷，亦即在律法之下的猶太教；撒拉代表的是新約，她的兒女是應許的兒女，因信基督而成為神的兒女，她也代表了天上的耶路撒冷，亦即基督的教會。

加四：27 和上下文有甚麼關係？

保羅引用了賽五十四：1，先知以賽亞對流亡巴比倫的猶太人說預言，他們被擄到巴比倫就像被丈夫拋棄、不能生育的婦人，然而他們將來回歸時卻有許多兒女，先知要傳達的信息是神應許祂的百姓，回歸之時，人數比以前更多，這個預言在猶太人歸回耶路撒冷時已經照字面應驗了，保羅在此提出了屬靈的應驗，就是外邦人憑藉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，大量進入教會，遠超過猶太基督徒。

加四：29 參創二十一：9。

加四：30 參創二十一：10。